

# 2020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一期~二十九期)信息披露文件

## 一、债券概况

### (一) 基本情况

2020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一期~二十九期)发行总额1235亿元,品种为记账式固定利率付息债券,全部为新增专项债券。其中5、7年期债券利息均按年支付,10、15、20、30年期债券利息均按半年支付。债券发行后可按规定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和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上市流通,债券到期后一次性偿还本金。债券明细详见附件1。

### (二) 发行方式

本批次专项债券通过招标方式发行。广东省财政厅于招标日通过“财政部深圳证券交易所政府债券发行系统”组织招投标工作,投标机构为2018-2020年广东省政府债券承销团成员。招标发行具体安排详见《2019年广东省政府债券招标发行兑付办法》、《2019年广东省政府债券招标发行规则》、《关于2020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一期~二十九期)发行有关事宜的通知》。

### (三) 募集资金投向说明

按照财政部要求,本批次专项债券资金纳入政府性基金

预算管理。项目具体情况详见附件 2、募投项目情况、法律意见书及财务审计报告等另附。

## 二、信用评级情况

经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综合评定，本批次专项债券信用级别均为 AAA。在本批次专项债券存续期内，广东省财政厅将委托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每年开展一次跟踪评级。

## 三、地方中长期经济规划情况

2016 年，广东省结合区域经济发展和本省实际情况，根据《中共广东省委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的建议》等要求，制定了《广东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提出要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坚持“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发展是第一要务，坚持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围绕“三个定位、两个率先”目标，以全面深化改革为根本动力，以提高发展质量和效益为中心，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创新驱动发展为核心战略，以依法治省为根本保障，推进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和产业转型升级，促进珠三角地区优化发展和粤东西北地区振兴发展，构建高水平开放型新格局，促进文化繁荣发展，建设绿色生态美丽家

园，切实增加民生福祉，加强党的领导。“十三五”时期，广东经济社会发展的总体目标是：推动提质增效、转型升级，保持经济中高速增长、迈向中高端水平，实现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加持续的发展，实现率先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迈上率先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的新征程。

2019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粤港澳大湾区建设是由习近平总书记亲自谋划、亲自部署、亲自推动的重大国家战略，广东要举全省之力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在更高水平上推动全方位对外开放。规划纲要提出，粤港澳大湾区不仅要建成充满活力的世界级城市圈、国际科技创新中心、“一带一路”建设的重要支撑、内地与港澳深度合作示范区，还要打造成宜居宜业宜游的优质生活圈，成为高质量发展的典范。中共广东省委、广东省人民政府印发《关于构建“一核一带一区”区域发展新格局促进全省区域协调发展的意见》，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精神，把握粤港澳大湾区建设重大战略机遇，坚持统筹协调和分类指导，实施以功能区为引领的区域协调发展战略，加快构建形成“一核一带一区”区域发展新格局，着力增强珠三角地区辐射带动能力及东西两翼地区和北部生态发展区内生发展动力。

各发展规划的内容参见广东省人民政府网和广东省发展与改革委员会网站政务公开栏目。

## 四、广东省经济、财政和债务有关数据

一、地方经济状况				
2016-2018 年经济基本状况				
项目	年份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地区生产总值（亿元）		80666.72	89705.23	97277.77
地区生产总值增速（%）		7.5	7.5	6.8
第一产业（亿元）		3500.49	3611.44	3831.44
第二产业（亿元）		35109.66	38008.06	40695.15
第三产业（亿元）		42056.57	48085.73	52751.18
产业结构				
第一产业（%）		4.3	4.0	3.9
第二产业（%）		43.5	42.4	41.8
第三产业（%）		52.1	53.6	54.2
固定资产投资（亿元）		33008.86	37477.96	35286.84
进出口总额（■亿元 □亿美元）		63099.68	68168.86	71618.40
出口额（■亿元 □亿美元）		39520.54	42192.86	42718.30
进口额（■亿元 □亿美元）		23579.14	25976.00	28900.00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亿元）		34739	38200.07	39501.12
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37684	40975.1	44341
农村（常住）居民人均纯收入（元）		14512.15	15779.74	17167.70
居民消费价格指数（上年=100）		102.3	101.5	102.2
工业生产者出厂价格指数（上年=100）		99.4	103.3	101.8
工业生产者购进价格指数（上年=100）		98.0	105.3	102.5
金融机构各项存款余额（本外币）（亿元）		179829.19	194535.75	208051.16
金融机构各项贷款余额（本外币）（亿元）		110928.41	126031.95	145169.39

二、财政收支状况（亿元）							
（一）近三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							
项目	年份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省本级	全省	省本级	全省	省本级	全省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805.34	11320.35	3130.09	12102.9	3215.50	12790.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234.36	15037.48	1236.79	15737.37	1381.26	16524.24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收入		117.6	269.8	129	315.9	218	227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还本支出		13.5	56.5	52.38	379.14	48.5	312.44
转移性收入				2225.49	4861.58	1921	4546.44
转移性支出				4094.79	1309.74	4348.21	1111.12
（二）近三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							
政府性基金收入		55.65	5622.32	63.29	5886.85	68.09	5886.85
政府性基金支出		103.82	4965.03	125.94	5474.04	77.31	5430.24
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收入		63	691	81	1038.4	548	674
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还本支出		0	0	0	70.92	0	0
（三）近三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4.89	164.49	33.50	196.72	38.69	229.04
国有资本经营支出		16.90	124.69	13.16	123.63	16.70	141.33
（四）近三年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支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	5159.29	-	5374.63	-	5371.32
国有土地使用权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	4522.32	-	4855.20	-	4831.40
三、地方政府债务状况（亿元）							
2018年底地方政府债务余额（决算数）		10007.81					
2017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10730.6					
2018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12093					

注：2017年数据为决算数，2018年数据为快报数，2019年数据为预算数。以上数据均包含深圳。

## 五、地方政府债务状况

广东省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以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奋力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当好“两个重要窗口”。一方面规范地方政府举债融资行为，充分发挥专项债券对稳投资、扩内需、补短板的重要作用，支持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加快构建形成“一核一带一区”区域发展新格局；另一方面坚持底线思维，增强忧患意识，提高防控能力，切实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

### （一）全省政府债务总体情况

广东省地方政府债务总体安全、风险可控。全省政府债务余额严格控制在法定债务限额以内。全省政府债务率保持在安全区间，低于全国平均水平，也远低于国际通行 100% 的警戒线。

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核定广东省 2018 年政府债务限额为 12093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为 6800.74，专项债务限额为 5292.26，广东地区（不含深圳）2018 年政府债务限额为 11708.5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为 6487.14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为 5221.36 亿元。2018 年末，广东省政府债务余额为 10007.81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 5313.05 亿元，专项债务 4694.76 亿元；广东地区（不含深圳）政府债务余额为

9861.89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 5226.53 亿元，专项债务 4635.36 亿元。2018 年新增债券资金对粤东西北地区省定重点项目、珠三角地区国铁干线项目、原中央苏区高速公路项目实现资金需求三个“全覆盖”，主要投向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市政建设、生态环境建设、教科文卫、保障性住房等领域，充分发挥债券资金对稳投资、扩内需、补短板的支撑作用。

## **（二）规范举债融资行为，用好用足新增债券政策**

规范地方政府举债融资，积极稳妥推进地方债发行管理改革，推动地方债市场健康可持续发展，支持重大在建项目建设和补短板，有效拉动形成有效投资，有力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和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积极推动广东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一是发行启动早、完成快。财政部 2019 年新增债券额度下达后，我省抓紧完成法定审批程序，1 月即启动债券发行工作，并结合项目进度、金融市场等因素合理把握发行节奏和发行规模，积极有序推进，6 月 17 日在全国各省级政府中率先完成 2019 年新增债券发行任务。二是项目储备扎实充分，使用投向精准聚焦。我省把做实做细项目储备库作为加快专项债券发行使用的重要抓手，始终坚持“项目制”分配思路，按照“钱跟项目走，兼顾各地负债情况”的总体要求，2019 年在举债空间内聚焦重点领域、重大项目，全力支持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等重大战略，

实现全省省定重点项目资金需求、土地储备资金需求、棚户区改造项目资金需求全覆盖，加快形成储备一批、安排一批、建设一批、竣工一批的良性循环。三是支出使用快、见效早。我省建立健全考核通报、挂钩分配和调度库款机制，加快债券资金拨付进度，严格要求地市在债券发行后3个工作日内办结转贷工作，同时实行“一周一报、月度通报”制度加快项目建设进度，有效形成实物工作量，避免债券资金“沉淀”“趴账”。截至10月底，全年专项债券已100%支出拨付到项目，推动全省固定资产投资较快速度增长，为稳投资、促进形成强大国内市场提供有力支撑。

### **（三）严格防控政府债务风险**

一是出台管理制度，完善顶层设计。按照严控增量，清理存量，化解风险，确保平稳的原则，2017年以来，广东省在全国率先印发实施《关于严格执行地方政府和融资平台融资行为规定的通知》、《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性债务和隐性债务管理的意见》等，提出依法举借债务、合理控制政府债务规模、化解风险预警地区债务风险、建立统计监测和定期报告机制等十条措施，规范整体管理，防范局部风险。省政府成立政府性债务管理领导小组，由省长担任组长，常务副省长担任副组长，省财政厅等9个相关部门为成员单位。各市县参照省的做法建立本级政府性债务管理领导小组，加强对债务工作统一领导。二是建立应急机制，强化风险防控。

2016年，在全国率先出台《广东省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预案（试行）》，构建起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组织指挥体系和处置工作机制。此后又根据国务院《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预案》进行修订完善，进一步明确了职责、风险分级、风险预警机制、应急处置、后期处置等内容。三是建立通报机制，深化监管协作。2017年起建立并不断完善政府债务通报制度，由省对21个地级市党委政府按季度通报变动情况。发挥政府性债务管理领导小组作用，实行财政部门 and 审计部门联合监管，实现常态化日常监管和动态化跟踪监管。2018年5月，省政府委托省财政厅，首次向省人大常委会专项报告全省政府性债务管理情况，主动接受人大监督，增强政府债务透明度。四是采取多种举措，切实防控风险。在规定的期限内完成全部置换债券发行任务，累计发行置换债券6136.8亿元，优化了债务结构，降低了债务利息负担，减轻了财政压力。按照“一地一策、分类指导”的原则，督促指导债务风险预警地区采取有效措施化解风险，全省无风险预警地区，首次实现“零预警”。开展政府举债融资行为和政府购买服务融资行为的清理整改工作，严禁违法违规举债融资行为。

附件：1. 2020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一期～二十九期）  
明细表

2. 2020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一期～二十九期）项目信息表



# 2020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一期～二十九期）明细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债券全称	期限 (年)	到期	付息日	付息频率 (月)	发行额度
1	2020年粤港澳大湾区交通基础设施专项债券（一期）-- 2020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一期）	7	2027年	存续期内每年1月20日 （节假日顺延）	12	1,735,528
2	2020年粤港澳大湾区交通基础设施专项债券（二期）-- 2020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二期）	10	2030年	存续期内每年1月20日 、7月20日（节假日顺 延）	6	795,383
3	2020年粤港澳大湾区交通基础设施专项债券（三期）-- 2020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三期）	30	2050年		6	407,500
4	2020年粤港澳大湾区农林水利专项债券（一期）--2020 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四期）	10	2030年		6	164,012
5	2020年粤港澳大湾区生态环保专项债券（一期）--2020 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五期）	10	2030年		6	1,474,789
6	2020年粤港澳大湾区生态环保专项债券（二期）--2020 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六期）	30	2050年		6	215,800
7	2020年粤港澳大湾区民生服务专项债券（一期）--2020 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七期）	10	2030年		6	539,300
8	2020年粤港澳大湾区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专项债券 （一期）--2020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八期）	10	2030年		6	605,688
9	2020年广东省交通基础设施专项债券（一期）--2020年 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九期）	5	2025年		存续期内每年1月20日 （节假日顺延）	12
10	2020年广东省交通基础设施专项债券（二期）--2020年 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十期）	10	2030年	存续期内每年1月20日 、7月20日（节假日顺 延）	6	1,713,978
11	2020年广东省交通基础设施专项债券（三期）--2020年 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十一期）	15	2035年		6	695,000
12	2020年广东省交通基础设施专项债券（四期）--2020年 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十二期）	30	2050年		6	109,700
13	2020年广东省能源专项债券（一期）--2020年广东省政 府专项债券（十三期）	20	2040年		6	115,500
14	2020年广东省农林水利专项债券（一期）--2020年广东 省政府专项债券（十四期）	10	2030年		6	43,462
15	2020年广东省农林水利专项债券（二期）--2020年广东 省政府专项债券（十五期）	15	2035年		6	77,700
16	2020年广东省生态环保专项债券（一期）--2020年广东 省政府专项债券（十六期）	10	2030年		6	225,412
17	2020年广东省生态环保专项债券（二期）--2020年广东 省政府专项债券（十七期）	15	2035年		6	25,100
18	2020年广东省生态环保专项债券（三期）--2020年广东 省政府专项债券（十八期）	20	2040年		6	94,060
19	2020年广东省生态环保专项债券（四期）--2020年广东 省政府专项债券（十九期）	30	2050年		6	135,300
20	2020年广东省民生服务专项债券（一期）--2020年广东 省政府专项债券（二十期）	10	2030年		6	1,101,945
21	2020年广东省民生服务专项债券（二期）--2020年广东 省政府专项债券（二十一期）	20	2040年		6	113,900
22	2020年广东省民生服务专项债券（三期）--2020年广东 省政府专项债券（二十二期）	30	2050年		6	151,269
23	2020年广东省冷链物流设施专项债券专项债券（一期） --2020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二十三期）	15	2035年		6	17,700
24	2020年广东省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专项债券（一 期）--2020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二十四期）	10	2030年		6	578,339
25	2020年广东省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专项债券（二 期）--2020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二十五期）	15	2035年		6	56,400
26	2020年广东省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专项债券（三 期）--2020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二十六期）	20	2040年		6	57,000
27	2020年广东省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专项债券（四 期）--2020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二十七期）	30	2050年		6	350,235
28	2020年广东省（本级）收费公路专项债券（一期）-- 2020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二十八期）	10	2030年	6	550,000	
29	2020年广东省（本级）收费公路专项债券（二期）-- 2020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二十九期）	15	2035年	6	120,000	